

当好公共利益“守护人”

——赞皇县检察院持续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走深走实

□ 康同泽 韩佳彤

近年来,赞皇县人民检察院严格履行检察监督职责,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服务民生,努力推动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全面发展。2021年以来,该院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7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142件,通过办案恢复损毁林地、耕地119.94亩,督促清除处理违法堆放的各类生活垃圾、建筑垃圾3227吨,有效维护了群众集体利益、公共利益。

护卫“燕赵山海” 助力生态文明建设

赞皇县检察院以“燕赵山海·公益检察”护航美丽河北建设专项监督为抓手,强化生态资源保护,助力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林业资源保护,检察公益诉讼已经成为保护生态资源环境的一把“利剑”。

2021年以来,赞皇县检察院在办理污染环境案中,犯罪分子不但受到刑事处罚,还承担赔偿经济损失责任。该院办理的王某强、杨某强等十人污染环境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最终十名被告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同时判处应付应急处置费、生态环境损害费和评估鉴定费共计3398万余元;办理的胡某某等四人非法采矿刑事附带民事案件,法院判决四名被告承担生态修复费用13.68万元。

为助力大气污染防治,赞皇县检察院精准发力,对道路施工、企业工地扬尘隐患,积极向环保部门制发检察建议,落实清理苫盖相关措施;针对夏季烧烤店油烟排放不达标问题,与环保、住建等部门对县城及周边烧烤店进行联合督导;开展“尾矿库监督管理工作”专

项活动,及时与县应急管理、生态环境部门进行沟通对接,联合对县域5座尾矿库逐一进行实地踏查,对发现的环境、安全等方面问题共同商议改进措施,推动问题有效解决。

赞皇县检察院开展“古树名木保护”专项行动,对9个乡镇、72个村庄的1600余棵古树实地走访查看,立案10件,发出检察建议9件、磋商1件。在办理尹庄凤凰桥古树行政公益诉讼案中,该院联合乡政府、党校、律所及爱心企业家等筹集7.5万余元用于保护工作。乡政府绕过古桥新修一条道路,既保护了古树,也更加方便了村民生活,实现了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为加大人居整治,赞皇县检察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等,不断助力提升群众生产生活质量。他们通过办理南潘村河道农药包装废弃物、南水北调沿线生活垃圾、西阳泽桥下堆积建筑垃圾等案件,清理污染物1500余吨;对乡镇农田灌溉设备存在大量损坏、缺失等情况,及时向农业农村局发出检察建议,督促被建议单位加固大口井防护网,更换潜水泵191套、更换出水口2402个。

关注社会热点 守护百姓切身利益

今年以来,赞皇县检察院积极开展“检护民生”和“燕赵山海·公益检察”之食品药品安全专项监督等工作,坚决守护百姓的切身利益。肉食店违规使用生鲜灯、商超散装食品存在安全隐患……在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监督中,赞皇县检察院坚决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调查,办理食药领域行政公益诉讼案件7

件,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行政机关积极落实检察建议,及时进行检查并督促整改,现已全部整改到位。

为确保安全生产,排查安全隐患,赞皇县检察院监督指导应急管理部门对企业开展隐患排查3次,督促企业管理者进一步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企业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针对县城小区停车占用消防通道问题,该院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活动,深入走访调查,向住建部门发出检察建议。住建部门专门召开小区物业管理会议,加强教育和日常监督管理,预防安全问题的发生。

赞皇县检察院还积极探索拓展公益诉讼办案领域,针对商户违法向未成年人售烟问题,向县烟草专卖局发出检察建议;聚焦公共卫生,开展电梯等特种设备运行、娱乐健身器材安全、危险品运输安全等专项监督;在“维护妇女平等就业权益”专项行动中,发现某公司在招聘公告中侵犯女性的平等就业权利,向人社局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该企业及时修改了招聘内容。

贯彻新发展理念 公益诉讼创新发展

赞皇县检察院坚持“诉前实现保护公益目的是最佳司法状态”理念,通过磋商、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积极履行法定职责,使大量的公益受损问题在诉讼前得以解决。从近三年办案情况来看,98.15%的案件在起诉前终结。

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赞皇县检察院多措并举,充分发挥技术支撑检察办案作用,通过借用“外脑”“府检联动”等,提升检察办案质效,实现更

加高效精准监督办案。

赞皇县检察院借用“外脑”汇集智慧,引导社会公众参与。他们聘请11名行政机关专业人才为特邀检察官助理,对于专业性较强的案件,邀请专业人才参与指导和帮助。他们招募“益心为公”志愿者32名,鼓励大家提供办案线索,参与案件办理过程。截至目前,特邀检察官助理、“益心为公”志愿者已参与办案5件。

赞皇县检察院坚持科技赋能,投资30余万元购置公益诉讼快速检测设备箱、食品药品检验仪、无人机等设备,解决了相关公益诉讼案件证据灭失快、检测耗时长等难题。2023年,该院建立公益诉讼大数据智能平台,推动大数据、无人机等科技手段在拓展案件线索来源、调查取证等方面应用,目前通过平台共收到线索100条,成案42件。

赞皇县检察院还强化“府检联动”,创建行政执法与检察监督协作共治新局面。该院与县政府会签了《2024年府检联动工作要点》,落实“河湖长+检察长”“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分别与县水利局、自规局、税务局会签文件,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络、信息共享、情况通报、线索移送等相关协作配合机制。该院联合元氏、高邑、赵县三地检察院共同签订槐河流域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检察协作工作机制和协作办法,形成四县检察机关共同保护槐河的新机制。

为营造公益保护氛围,赞皇县检察院不断强化公益诉讼宣传,利用各类平台多渠道、多点位宣传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印制海报、文化衫、扑克等宣传品,深入各乡镇、集市、公园、超市等进行广泛宣传,持续扩大专项监督的社会影响力。



11月28日,昌黎县人民检察院机关党委部分党员来到秦皇岛市抚宁区白家堡子村艰苦奋斗教育基地,开展了“守初心使命忆艰苦奋斗”主题党日活动。党员们通过参观,学习老一辈党员干部群众自力更生、奋发图强的精神,加强自身的党性修养。他们表示,要以更加坚定的理想信念和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投入新时代检察事业中。图为参观现场。
张京娜 摄

尚义县检察院与公安局加强协作配合

优化办案资源 刑事案件高效办理

□ 袁志东

尚义县人民检察院、尚义县公安局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简称“侦协办”)自2022年3月挂牌成立以来,不仅开启了双方配合协作的新模式,而且促进了检察机关对侦查活动监督的多样化、主动性发展,实现“近距离”“同频共振”式监督,极大地优化节约司法办案资源,促进了刑事案件办理高效发展。截至目前,尚义县检察院提前介入疑难复杂案件20余件,提前查阅侦查卷宗200余件,立案监督5件,案件研讨15次。

侦协办成立以来,尚义县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主导作用,围绕新的司法刑事政策或指导意见,定期召开联席会议,注重检警同研同训,为统一证据收集、固定标准举办实务课堂培训等活动。2023年1月,围绕“关于办理醉酒驾驶刑事案件的意见”新规定,聚焦危险驾驶罪、醉酒驾驶案件的工作衔接、执法理念、交通违法类前科等开展深入探讨,召开联席会议3次,会商疑难复杂案件6件次,进一步提升了危险驾驶犯罪的治理效能的共识。

尚义县检察院充分发挥侦协办“前哨站”“先遣队”的作用特点,检察人员直接进入公安执法办案中心开展监督,通过对重大案件介入侦查、引导取

证工作,将审查逮捕后的“捕后侦查、起诉和审判的证据要求向前端传导,在强化协作的同时消除发破案环节、捕后诉讼的监督盲区,确保监督无死角。该院通过侦协办及时与公安机关沟通对接,定期就相关司法解释及最新指导意见共同研究、探讨,及时引导侦查机关调取证据,其中办理的林某某越境(边)案,从受理审查起诉到法院判决仅用6天,极大提高了办案质效。

侦协办成立以来,尚义公、检两家充分发挥侦协办便利咨询、联席会商的作用,定期对有争议的案件进行深入研究、讨论,对重大复杂案件的侦办、移送报捕起诉、拟不捕不诉案件多次交换意见。同时,检察机关就案件中存在的普遍性问题和倾向性问题,定期向侦查机关通报,提高侦查质量,以严格的规定的案件审查,促进监督效果提升。在办理李某贩卖毒品罪、洗钱罪案中,检察机关邀请侦查人员旁听庭审,直观感受依法收集证据、固定证据,完善证据的重要性,进一步树立客观证据优先理念和规范取证意识,力促推动形成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

尚义县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该院将与公安机关持续细化完善相关工作机制,以机制完善促进规范化运行,强化案件信息通报与共享,全方位、多层次地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的哥”拾金不昧 警民联手物归原主

本报讯 (张丽)11月30日6时36分,省会出租车司机谷师傅驾驶出租车停在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环城大队友谊北警务站,拿着一个捡到的黑色双肩背包求助。民警了解情况后,联手寻找失主,最终物归原主。

值班民警韩超敬询问得知,谷师傅是出租车夜班司机,当日凌晨1时左右,发现一名乘客将包落在了车后座上,打开发现内有4万元现金,为防止现金丢失便将书包放到了后备箱,一边运营一边等待失主。

联系自己,可是直到早上快交车时仍未有失主联系他,于是来到友谊北警务站。

韩超敬和谷师傅共同清点了包内物品,发现包内共有现金4万元、4张某超市的购物卡、1副无线蓝牙耳机。韩超敬积极联系石家庄市交通运输局运管处、新闻媒体,请他们帮着寻找失主。当日10时30分许,失主吕先生赶到友谊北警务站领取失物。经与出租车司机联系核实,进一步确定当事人就是丢失财物的失主后,民警将背包物归原主。



为进一步提升
罪错未成年人守法
意识,引导其回归正
途,近日,馆陶县人
民检察院在4A级景
区粮画小镇设立
“心·启航”观护基
地,并开展“以粮作
画,重塑美好人生”
主题帮教活动。检
察干警帮助罪错未
成年人通过制作粮
画的方式打开心结、
消除烦恼、释放压
力,鼓励他们积极面
对生活,重塑健康心
态。

王亚文
王孟欣 摄

海兴交警普法进校园

“小手拉大手” 把交通安全“带回家”

本报讯 (贾宏晔)为营造浓厚的交通安全宣传氛围,11月26日,海兴县公安交警大队宣传民警走进辖区育红小学,开展了以“文明交通,携手共创”为主题的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暨122“全国交通安全日”宣传活动。

宣传民警结合冬季道路状况、天气特点以及小学生参与交通活动的年龄特性,以典型案例深度剖析、交通安全知识问答、模拟体验酒驾吹气、学习佩戴安全头盔等多种形式,深入浅出地向同学们讲解了学生冬季交通安全的必备常识,以及不系安全带、不戴安全头盔、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告诫同学们在日常出行时严格遵守交通安全法规,不在道路上嬉戏打闹,不随意横穿马路,做到“一看、二慢、三通过”。宣传民警积极鼓励同学们把所学的交通安全知识带回家,以“小手拉大手”的形式将道路交通安全知识传递进千家万户。

□ 张宇琦 郑雅娴

今年以来,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法院立足审判职能,打造“普法+”模式,以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把法治种子播撒到群众心中,将司法审判力量融入社会治理格局。

走出去,法律知识送上门。“现在每天交易量大,更得警惕陌生号码的来电,防止电信诈骗。”“景区内摔倒了医药费谁负责?来看看这条法律规定。”彩椒丰收季,正逢夏季旅游高峰期,法官们在彩椒合作社和各雪场景区进行有针对性的普法。“法官的普法很及时,往年我们彩椒售卖过程中出现过不少买卖纠纷,法官的讲解让我知道如何维权

张家口崇礼法院打造“普法+”模式

推动法治观念入民心

并保存证据,很受用。”一位彩椒种植户表示。

针对不同群体的法律需求,崇礼法院精准“滴灌”,制定不同的普法方案,除向菜农和游客普法外,还在每学期初深入全区中小学开展“开学第一课”活动,为一线教育工作者和中小学生送上法治教育专题讲座;在“三八”国际妇女节向广大妇女宣传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等,增强妇女维权意识;深入乡村、社区,宣传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以案释法守护好百姓“钱袋子”。今年以来,崇礼法院已分类开展普法2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

请进来,普法宣传“零距离”。“这是不是审坏人的地方啊?”“法官坐在哪里?”在法院开放日活动中,来自西湾子小学的50余名小学生走进崇礼法院,体验法院日常工作,一走进审判庭,同学们就忍不住七嘴八舌地提问起来。干警就审判庭的布局设置及法徽、法槌的含义进行了详细讲解,并在随后的座谈交流中用动漫视频向学生们普及了未成年人保护法相关内容,告诉孩子们受到侵害时如何依法保护自己。

闭门“说教”,不如现场“说法”。在紧握“开放日”普法宣传有效抓手的同时,崇礼法院定期对人民陪审员开展业务培训,切实提高

他们的法律知识和依法履职能力。该院与河北政法职业学院签署院校合作协议,利用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位于崇礼的优势,带领实习生深入一线参与立案、审判、执行等日常工作,帮助学生们从案件审理和矛盾纠纷化解中强化法治思维。

线下普法如火如荼,线上普法也全面开花。崇礼法院通过微信公众号、“雪国天平”视频号,开设“以案释法”“普法课堂”专栏,以文字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宣传法律知识,今年累计发布文章、视频40余条,浏览量达1.6万余人次,不断提高群众法治意识,努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氛围。